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13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繪本演說競賽
簡章

一、活動目的：

為落實環境教育從小扎根之理念，加深縣內學童對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之觀念，藉由活潑的故事內容令接觸繪本的學童，了解何謂土壤及地下水、土壤及地下水如何受到污染、受污染的土壤及地下水會造成什麼影響、環境遭到破壞時如何通報等。並期望學童透過繪本演說競賽的參與，有效轉化閱讀型式，激發學童的創意，且提升學童自我表現的能力與勇氣，更進一步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的觀念傳遞出去，使保護環境的觀念更加普及。

二、主題：

藉由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對土壤及地下水環境教育設計三套繪本：「小動物，大偵探」、「小水滴哭什麼？」以及「泥寶搬新家」，透過創意演說方式進行分享，藉此強化學童了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基本概念、環境問題及其對人類社會文化的影響，並了解日常生活中的環保機會與行動，使學員以語言、行動來表達自己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感想。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承辦單位：亞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參賽資格：

競賽員：南投縣轄內 113 學年度(113 年 8 月起)在籍之國民小學 **2 至 6** 年級學生，每隊最多 5 人報名，報名需檢附競賽員在學證明。

指導人員：身分不限(社會人士、家長、教師、實習教師、代理代課、支援教師或專任教師)。

五、演說主題：

以環境部環境管理署發行之繪本「小動物，大偵探」、「小水滴哭什麼?」、「泥寶搬新家」為限，繪本內容可至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網宣導成果區下載(<https://reurl.cc/9vzeWj>)(圖 1)。

參賽隊伍可透過「演」、「說」、「唱」、「跳」等各種創意方式及輔助道具等來呈現。可製作 power point 檔、影音檔、手板、海報、道具等各種方式搭配演

說展現。

六、競賽方式：比賽分為「初審」及「決賽」二個階段。

(一)初審：參賽隊伍報名後，進行「初審」，確認隊伍是否符合本次競賽之參賽資格，並於 113 年 09 月 30 日前公布入選決賽名單順序，則資格符合之隊伍進入決賽。

(二)決賽：

1. 參賽隊伍現場演說時間以不超過 10 分鐘為原則，9 分 30 秒時，將按鈴或舉牌提醒；超時部分，超過每 1 分鐘扣總分 1 分，超過第 2 分鐘扣總分 2 分並停止表演。
2. 比賽所需道具，由參賽隊伍自行攜帶上台。各組上、下台及擺設、撤離道具時間請勿超過 1 分鐘，前一組下台時，請接續的組別同時上台，並自行注意時間掌握，逾時將酌扣時間分數。
3. 參賽隊伍於比賽進行中經唱名 3 次不到者，視同棄權。

七、參賽時程：

- 113 年 09 月 27 日截止報名
- 113 年 09 月 30 日前公布入選決賽名單順序
- 113 年 10 月 26 日進行實地演說決賽

八、決賽地點：

南投縣南投市平和國小活動中心(南投縣南投市育樂路 62 號)。

九、決賽流程：

如有提前調整賽程，另由辦理單位公告；各時段活動將依比賽作業實際情形，彈性調整。請參賽隊伍或代表人留意連絡信箱的通知訊息，逾時以棄權論，流程表如表 1 所示。

表 1 繪本演說競賽活動流程

113 年 10 月 26 日(六)

時間	內容	備註
08:30-08:50	活動報到	國小學童
08:50-09:00	開場致詞	亞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縣環境保護局
09:00-09:05	規則講解	亞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9:05-11:35	演說比賽	國小學童
11:35-12:00	總評與頒獎	南投縣環境保護局
12:00~	賦歸	

圖 1 繪本演說競賽繪本內容連結 QR CODE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繪本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小水滴哭什麼？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小動物，大偵探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泥寶搬新家

十、報名方式：

(一) 本次競賽均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9v7lkV>)(圖 2)，參賽作品可於線上提供或實體方式寄送，報名即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拍攝及影片宣傳運用。

(二) 報名截止日期：113 年 9 月 27 日(五)截止。

圖 2 報名連結 QR CODE



十一、評審方式：

(一) 評分標準

類別	評分標準	得分
初審	內容切合比賽主題	30%
	內容完整性與正確性	30%
	內容多元與創意	40%
決賽	演說內容：切合比賽主題，完整性，正確性	30%
	演說技巧：演說吸引性、渲染力	25%
	演說創意：創意展現	25%
	整體表現：道具、服裝等整體視覺、音效	20%

(二) 初審：參賽隊伍報名後，進行「初審」，確認隊伍是否符合本次競賽之參賽資格，並於 113 年 09 月 30 日前公布入選決賽名單順序，則資格符合之隊伍進入決賽。

(三) 決賽：由參賽隊伍競賽員進行現場演說，並依評審評分加總成績排序，如有成績分數相同情形，則以並列獲取該名次判定。

(四) 隊伍名次依決賽成績排序，評定冠軍、亞軍、季軍各 1 名，優勝 5 名(決賽成績須為 80 分以上)。

十二、獎勵辦法：

(一) 競賽員部分：

1. 參賽隊伍決賽成績優異者，由南投縣政府依下表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

名次	獎品
冠軍 1 組	獎狀乙紙，禮券 4,000 元
亞軍 1 組	獎狀乙紙，禮券 3,000 元
季軍 1 組	獎狀乙紙，禮券 2,000 元
優勝 5 組	獎狀乙紙，每人精美小禮物乙份

2. 參加獎：每隊投稿作品符合參賽辦法，競賽員每人參加獎品乙份。

(二) 指導人員（各組項限 1 人，以實際指導人員為準，不限學校老師）部分：

1. 縣屬學校，隊伍獲獎冠軍，其指導人員為縣屬公教人員者嘉獎貳次，

亞軍及季軍嘉獎壹次，優勝者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2. 非縣屬之高中職、私立學校之指導老師、縣屬學校指導人員為社會人士、家長、退休老師、實習教師、代理代課、支援教師或專任教師，均頒發獎狀以資鼓勵（非縣屬權責機關得自行敘獎）。

3. 指導人員頒發禮券 1,000 元。

(三) 本競賽限擇優申請 1 項敘獎。

(四) 獎品：依決賽成績獲得等第發給獎品，獎品將於決賽現場當日頒發。

(五) 獎狀：依決賽成績獲得等第發給獎狀，獎狀於競賽結束後 2 個月內由承辦單位寄送至各參賽隊伍代表學校。

十三、注意事項：

(一) 每隊最多 5 人報名，每人以參與 1 件參賽作品為限。

(二) 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份參賽，且為南投縣內縣立、私立國民小學(本次競賽以參賽學生 113 學年度之身份為基準)；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

(三) 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要點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不予受理、不予評審。

(四)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本局臉書、本局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十四、場地交通資訊說明：

(一)地點：南投縣南投市平和國小活動中心(南投縣南投市育樂路 62 號)。

(二)位置資訊：



辦理地點－南投縣南投市平和國小活動中心